

市中無處訪荊卿 《刺客列傳·荊軻傳》評賞

賴漢屏

日本漢學家齋藤正謙評司馬遷《史記》曰：「子長（司馬遷字）同敘智者，子房（張良）有子房風姿，陳平有陳平風姿，敘刺客，豫讓之與專諸，聶政之與荊軻，才一出語，乃覺口氣各不相同。讀一部《史記》，如直接當時人，親睹其事，親聞其語，使人乍喜乍愕，乍懼乍泣，不能自止。」他稱美《史記》中的人物語言各具個性，富於形象感。的確，《刺客列傳》一共寫了五位刺客，皆人中豪傑之士，個性卻各不相同。五人之中，以荊軻寫得最為完美。我青年時代讀《史記》，就崇敬荊軻那種無所畏懼的大勇，喜歡他意氣縱橫的男兒性格。儘管後來進一步研習《史記》，把力量放在弄通司馬遷如何「究天人之際，通古今之變，成一家之言」上，但荊軻刺秦王和魏公子竊符救趙那些富於戲劇性的情節，印象始終深刻難忘。也許，這就是時下所說的藝術魅力罷！但我寧願說：傳中人物巨大的人格力量對我具有永恆的魅力。

陶淵明《詠荊軻》一詩說：「燕丹善養士，志在報強秦。招集百夫良，歲暮得荊卿。君子死知己，提劍出燕京。其人雖已沒，千載有餘情。」他和我們這些讀者一樣，深為傳中人物那份情所感動。但荊軻刺秦王的動機，是不是果如陶詩所言「君子死知己」呢？或者，像清代詩人梁佩蘭《易水行》所說：「祖龍（秦始皇）膽落荊卿死，一死可以報太子」呢？清代另一詩人張弘敏《詠史》甚至說：「嗟哉報丹心，空與日月俱」，讀此我不禁有感。荊軻刺秦王假如僅僅為了「報丹」，則不過出於感恩知己的一片私情，又怎能與「日月俱」和日月並存千古呢？讀《荊軻傳》，首先必須正確理解這個有關大是大非的問題。

傳文前段說，荊軻是衛國人，曾「以術說衛元君，衛元君不用。其後，秦伐魏，置東郡，徙衛元君之支屬於野王」（野王，今河南沁陽縣）。荊軻究竟用什麼「術」，說衛元君以何等事，傳文中雖沒有交代，但「秦徙魏元君之支屬於野王」一句，分明表明衛元君不用荊軻之謀，招致秦兵入侵，釀成國滅族徙之恨。可

見荊軻所言，必然關乎抗秦存衛的大計。又，荊軻在燕市，與狗屠及善擊筑者高漸離痛飲，酒酣擊筑高歌，「已而相泣，旁若無人者」。他如此狂歌痛哭，悲從何來？能令人不想到國破家亡，請纓無路的苦悶嗎？他受燕太子丹之託赴秦廷行刺，是由於聽了燕丹如下一席話：「今秦有貪利之心，而欲不可足也。非盡天下之地，臣海內之王者，其意不厭（不滿足）。」又說：「秦舉兵南伐楚，北臨趙，諸侯服秦，莫敢合從（從：縱）」，因而提出以天下之勇士使於秦，劫（劫持）秦王，使悉反諸侯地（全部歸還他侵略的諸侯土地），若曹沫之與齊桓公，則大善矣。則不可，因而刺殺之，彼秦大將擅兵於外而內有亂，則君臣相疑，以其間（縫隙，引申為機會）諸侯得合從，其破秦必矣。」這大段說詞中，說的全是抗秦存燕，「悉反諸侯侵地」的國家存亡之偉略，諸侯合縱之大計。荊軻聽了這些話才毅然許諾為之效命，能夠說他之所以赴秦是出於報太子丹的私恩嗎？不錯，太子丹確曾「尊荊卿為上卿，舍上舍；太子日造門下，供大牢具（供應最豐盛的筵席），異物間進（稀世珍寶不時進獻），車騎美女恣荊軻所欲，以順適其意」。但這是荊軻接受入秦使命之後的事，並非先如此厚待他才應允赴秦。由此可以推斷：軻之刺秦，是出於一心繫國家安危、生靈塗炭的正義，出於反抗暴政、存亡續絕的公心，而不是什麼「報丹」的私義。明乎此，才不致扭曲荊軻高大的歷史形象，唐突古代英雄。

現在我們進一步探討荊軻失敗的原因，對此也歷來有誤解。誤解來自《傳》文結尾魯勾踐說的「嗟乎，惜哉！其不講刺劍之術也」那句話。於是，陶淵明有「惜哉劍術疏，奇功遂不成」的嗟嘆；黃仲則有「盜名原不諱，劍術本難精」的開脫之詞；梁佩蘭甚至說：「為謀不成實天意，祖龍膽落荊卿死。」認為刺秦不果是由於天不絕秦。這純然是荒唐無稽的宿命論。其實，《傳》文始則曰：「荊卿好讀書擊劍」；再則曰：「然其為人沉深好書，其所遊諸侯（之國）盡與其賢豪、長者相結」，強調他愛好讀書、遍結賢豪一面，顯示他是個有政治抱負的志士；雖也曾說他「好擊劍」，並沒有說他是搏擊刺劍的高手，他所恃的不是「匹夫受辱，挺身而起，拔劍而鬥」那種個人之勇，而是明大義，尚氣節，以天下國家為己任的大勇。更何況，太子丹本來就與他有約，此行上上之策是效曹沫之於齊桓公，生劫秦王使之盡反諸侯地；刺殺秦王只是出於不得已的第二種選擇。荊軻受傷後說過：「事所以不成者，以欲生劫之，必得約契以報太子也。」可以確認：功敗垂成，不在劍術。須知，工於技擊，精於劍術者，天下滔滔；

至於持大節，懷大勇，以一身任除暴安良之重任，安天下之反側者，才是事所難能，最為可貴的真英雄。（注意：上文「報太子」報是回覆之意，非報答之意。）

其實，真正的悲劇是：荊軻和太子丹都幻想把春秋時期人君重然諾的故事搬到戰國末年來重演。春秋時，齊桓公率師與魯戰而三勝，魯被迫割遂邑之地媾和，齊魯會盟於柯地。魯將曹沫在盟會上以匕首劫持齊桓公，桓公被迫承諾歸還全部侵地。當時的齊桓公正挾周天子以令諸侯，他不肯自墮諸侯盟主的威望，才如約歸還了侵地。現在時過境遷，秦王即使在刀劍脅迫下承諾盡反侵地，過後也一定會背盟毀約。清馮廷槐《荊軻故里》詩說得好：「一卷輿圖計已粗（粗：不周密），單車竟入虎狼都。」張弘敏《詠史》對此看得深刻：「劍術莫論疏，荊卿一何愚！生劫萬乘主，此事大難圖。惟彼虎狼秦，變詐實多虞。誑楚絕齊交，終不致商於；焉能反侵地，信義申匹夫？」秦惠王欲伐齊，患齊楚從親，派張儀赴楚，答應割商於之地六百里以賂楚絕齊。秦伐齊之後，不兌現割地之諾言，又怎能期望這種侵略國家今天說話算數，歸還侵地，申匹夫之信義呢？太子丹以「劫秦王」為上策，實在昧於時勢。說「荊卿一何愚」，倒不如說「燕丹一何愚」，才釀成了這個歷史上的大悲劇。

正因為其事是歷史上的大悲劇，其文才有強大的、動人心魄的力量。殘暴的秦王逞淫威於一時，不出十年席捲六國大地，多少大國望風披靡，有幾人敢於直面抗秦，批其逆鱗？燕丹以彈丸之地，荊軻以尺寸之兵，不顧生死，西入咸陽，謀所以劫秦王政於朝會之際，以存弱燕之國，報亡衛之仇，那種勇敢的精神能不炳耀千秋嗎？那不是與「精衛銜微木，欲以填滄海」一樣偉大嗎？屈原之永為後世崇敬，不也在於他那種抗秦懷楚的愛國精神嗎？屈原之謀不用，終於自沉汨羅；荊軻之事不成，終於血灑秦廷，他們都是人間正氣，華夏英雄，是我們中華民族的脊梁。他們都失敗了，但是，歷史從來不以成敗論英雄。

上面，我簡略地評析了荊軻刺秦王的歷史意義和社會意義，否定了歷來的「報丹」之說。但《荊軻傳》之所以傳誦千古，又不僅在於其人其事具有何等重大的歷史意義和社會意義，而在於司馬遷把其人其事寫得鮮明活脫，動魄驚心，給讀者留下了永不磨滅的印象。《史記》寫得最成功的篇章多是悲劇英雄的傳記。司馬遷傳寫此輩人物，總是飽蓄崇敬的感情；在寫作技巧上，最

突出之處在於寫場面善於營造悲劇氣氛；寫人物善於描摹英雄意氣。《荊軻傳》在這兩方面提供了範例。

讓我們先看《荊軻傳》在描繪歷史大事的場景中如何營造悲劇氣氛。這裡以易水送別一節為例，略加評賞。

易水在燕南趙北，是兩國交界之地；太子丹送荊軻入秦，到這裡無法再往前送了。親友言別，長亭分手，尚不免黯然銷魂；現在送行的人誰都知道，荊軻此去，無論事之成與不成，都絕無生還之望。因此，此際分攜，不是生離，而是死別。且荊軻赴死，其義關乎一國之存亡，萬民之憂樂，因此這種死別又是人間最壯烈的死別；送者、行者，人人心中都飽含著悲憤之情，壓著一個沉重的鉛塊。司馬遷寫這場人間最悲壯的死別，和《項羽本紀 垓下之圍》中的別虞姬一樣，在語言道斷之後，繼之以色彩和音符。語言、色彩和音符，人類發抒感情的三種主要藝術手段，在易水送別中融為一體。那送行者身上穿著的喪服雪一般慘白的顏色，那激越的擊筑聲和著變徵音調的悲歌聲（徵，樂調名，其音悲涼），釀成無比悲壯的氣氛，不僅催落了送者、行者的熱淚，也催落了千古讀斯文者的熱淚。至於語言，荊軻唱的歌詞僅僅兩句，後一句「壯士一去兮不復還」直接抒情，前句「風蕭蕭兮易水寒」為後一句造境設色，以發展那早已釀造得濃濃的悲劇氣氛。試想：蕭蕭西風，吹寒易水；人心慘戚，似水尤寒。此刻的易水之寒與送者、行者的心理感應融匯一體，混合在激楚的擊筑聲和變徵的樂曲旋律中，縈繞在那一片白茫茫的喪服上：人生至此，誰能不愴然淚下？司馬遷只用了幾句話，已經使讀者悲不能勝。但此別畢竟是英雄之別，壯士之行；於是樂曲旋律一轉：「復為羽聲慷慨」，送行者形色突變，由「士皆垂淚涕泣」變為「士皆瞋目（憤怒地瞪著眼），髮盡上指冠」，滿腔悲憤化作熊熊火燄，照送著荊軻的背影，「就車而去」。慷慨赴死的決心，凝鑄在斬釘截鐵的「終已不顧」（始終不回頭看一看）的形象中，荊軻終於「飛蓋入秦廷」，一去不復還了。從此，「風蕭蕭兮易水寒」永遠成了男兒之別常常引用的歌詞。你聽宋代詞人辛棄疾的高唱：

易水蕭蕭西風冷，滿座衣冠似雪；
正壯士、悲歌未徹。
啼鳥還知如許恨，料不啼清淚長啼血！
誰共我、醉明月？

《賀新郎 別茂嘉十二弟》

你再聽初唐詩人駱賓王的送行曲：

此地別燕丹，壯士髮衝冠。
昔時人已沒，今日水猶寒！
《於易水送人》

你再聽聽明代詩人何景明的高歌：

寒風夕吹易水波，漸離擊筑荆軻歌。
白衣灑淚當祖路，日落登車去不顧！
《易水行》

每當我記誦起這些詩詞，眼前就浮現出易水送荆軻的場面，記起了司馬遷《刺客列傳 荆軻傳》這篇千古奇文，低吟清人黃景仁名作《都門秋思》中的警句

臺上何人延郭隗？
市中無處訪荆卿！

以上，我著重評賞了易水之別中如何釀造悲劇氣氛；下面再說說司馬遷在《荆軻傳》中如何寫英雄意氣。意氣是人的神情、姿態的總和，是內在精神品質和外觀形象的綜合表現，是人身上很難指實而又宛然具在的素質。自來寫美人，意態難工；寫英雄，意氣難盡。司馬遷寫來卻舉重若輕，毫不費力。當荆軻與人論劍，與人相博（下棋）時，他甘受對方的「怒目」和「怒叱」，司馬遷用「嘿而逃」三字，形象地寫出他貌似怯懦，其實是不屑計較的大度。當軻在燕市與狗屠同聽高漸離擊筑時，寫軻與此輩在鬧市之中無端歌哭，旁若無人，不僅顯示傷心人別有懷抱，而且傳出他的慷慨之意，偃蹇之氣，仿佛是那位口唱「知我者謂我心憂，不知我者謂我何求」《黍離》之曲的歌者（見《詩 王風》）。當太子丹向他盡吐腹心，委以非常之任時，司馬遷寫他並未立刻作答，而是「久之」而後辭以「恐不足任使」，顯示荆軻如孔子所說「仁者其言也訥。為之難，言之得無訥乎」的慮事周密，不輕然諾的沉深氣度（引語出自《論語》。「訥」：話難出口之態）。在秦廷，他「笑顧舞陽」，生死關頭，方寸不亂，在「圖窮匕首見（現）」之際，軻「因（順勢）左手把秦王之袖，而右手持匕首搃之」，更顯得「靜若處子，動若脫兔」。而且，這種搏擊的姿勢，

他見樊於期時已經說過，足見在燕都未發的時候，他連這些細節都已考慮成熟，臨事之時，動作一點也不走樣，更見出他鎮定如山的意氣。及至身被八創，不但無恐懼之色、呻吟之聲，反而「倚柱而笑」，「箕踞以罵」，對秦君臣無比蔑視，對自己的行動無比自豪。顯然，站在歷史的高度審視自己的成敗，他完全可以欣慰地迎接死神，完全有資格以笑罵面對眼前這位暴君。他知道，自己是暫時的失敗者，又必然是終古的勝利者。這一笑一罵，更把他的縱橫意氣，磊落胸懷，表現得淋漓盡致，澄澈通明。現實中的人，文學作品裡的典型形象，如無意氣，則毫無生意；意氣飛動者，才是活生生的人物，神形兼備的典型。以此衡量《荊軻傳》，其藝術成就，實不愧為千秋圭臬，百代楷模。

最後，我還想就《荊軻傳》的藝術成就多說幾句。我非常欣賞傳中的陪襯手法。這篇傳記寫了不少人。荊軻自然是中心人物，其他則如眾星拱月，起了很好的陪襯作用，使荊軻形象越發顯得高大昂揚。像上文說到的秦舞陽，顯然是荊軻的反襯，以怯襯勇。本來，在荊軻臨行之前，心有所待，故遲遲不發。他待的是另外一位勇士作刺秦的副手；顯然，他一開始就不放心秦舞陽。是太子丹疑軻改悔，以「丹請得先遣秦舞陽」的話激怒了荊軻，逼他匆匆偕舞陽上路。果然，舞陽臨事而怯，盡失其度。足證荊軻當初遲遲，實在是出於深謀遠慮；荊軻慮事的深沉周密，又與太子丹之急於事功構成正反映襯。至於論劍者蓋聶，善博者魯勾踐，都是反襯人物。沒有他們就無法顯示荊軻心懷偉略、不屑小怨的磊落襟懷。說到傳中另一位人物高漸離，更是荊軻的影子，只是他的社會地位比軻低，隱於市井，不像荊軻那樣「其所游諸侯，盡與其賢豪長者相結」（諸侯指諸侯之國，非諸侯之人）。傳中幾個重要場合，如慷慨歌燕市，易水送荊卿，我們都能聽到高漸離的擊筑聲。特別是荊軻刺秦王失敗後，秦滅燕，「盡逐太子丹、荊軻之客」，高漸離埋名隱姓，在宋子縣幫人家做傭工，以擊筑之技，在當地出了名。事聞於愛聽這種器樂的秦始皇，召其獻技，得經常出入深宮。後來被人識出他的本來面目，乃刺客荊軻的好友，秦王擔心他為軻報仇，又愛聽他的演奏，於是弄瞎他的雙眼，仍命其不時擊筑以供娛樂。漸離久蓄誅秦之志，苦於無法接近秦王；現在有了機會，便在筑的空腔中灌注鉛汁，當演奏中接近秦王時舉筑猛擊。可惜因眼睛看不見沒有擊中，自己反被誅殺。他也是一位胸懷磊落、心蓄大志的英雄，在本傳中起了正面陪襯荊軻的作用。試想，如果荊軻一死這篇傳記就匆匆結束，讀者該會感到多少遺憾未盡，多少餘恨徬徨？現在有高漸離

筑擊秦王之事繼其後，就顯得餘音繚繞，令人頓生「可以浮一大白」的連翩浮想。（故事：蘇子美曾經用《漢書》下酒。一日，讀《留侯世家》至良募力士於博浪沙中以大鐵椎擊秦始皇誤中副車時，十分惋惜地說：「惜乎擊之不中！此處可以浮一大白。」）《荊軻傳》由於有了為刺秦王死事的田光、樊於期、高漸離這些嶽崎磊落，不顧生死的勇士，更顯出暴秦是天下共同的敵人，人人欲誅之滅之而後快。有這些人拱列周圍，荊軻刺秦的偉業才越發顯示出為民除暴的正義性質。這些人雖然一個個慷慨赴死，同樣名垂千古，死重泰山。正如繁星滿天，其亮度雖大小不一，卻都在閃著光。《刺客列傳》還記述了專諸刺王僚的故事。那是為了爭奪王位，吳公子光派專諸於魚腹藏劍以行刺。專諸刺僚，其功竟成；荊軻刺秦，其事不果。但兩千多年來，有多少人還知道專諸刺僚之事？至於荊軻刺秦王，凡有中等文化者幾乎無人不知，凡有血氣者無不為之扼腕嘆息。易水一曲，正如項王的垓下之歌，至今迴盪在中國歷史長河的上空，傳誦在志士仁人的口端筆下。明末神童、烈士夏完淳有感於軻的磅礴浩然之氣，他弔古傷今，唱出了另外一曲《易水歌》，請聽尾聲

荊軻磊落殊不倫，漸離慷慨得其真。
長安無限屠刀肆，猶有吹簫擊筑人！

這四句詩的大意是：殘暴的統治者儘管有那麼多的屠刀，反抗者是殺不絕的。人民要報仇，要消滅他們的決心是阻止不了的。這是對荊軻刺秦的社會意義、歷史意義最好的概括——人民永遠不會饒恕暴君！

（引自《史記評賞》，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1月版）